

新北市立新莊高中 111 學年度各式校服繡學號圖示說明

說明：

- 一、購買本校校服均附帶繡校名及學號
- 二、若需要自行在外繡學號的同學請務必參照圖示進行。
- 三、字體顏色為 **黃色**
- 四、請家長及新生詳讀本校服儀規範，以整齊、乾淨、符合校規為基本原則。



新莊高中學生服裝儀容一般規定事項

105.6.24 服儀委員會修訂
 105.6.30 校務會議通過
 110.12.22 服儀委員會修訂
 111.1.20 校務會議通過
 111.06.21 服儀委員會修訂
 111.6.30 校務會議通過

項目	一般規定事項	
一般規定	<p>一、制服、學校運動服按學校規定之樣式、顏色為準，並按年級繡上校名與學號，包含重新購買或訂制校服者。</p> <p>二、制服、學校運動服得依天氣變化考量，夏季與冬季服裝搭配穿著。</p> <p>三、長褲不得過窄、過寬、過短，褲腳不得開叉、不得縮褲管等任意改變制服、運動服之形式。</p> <p>四、穿著學校運動服外套時，建議將外套拉鍊拉上。</p> <p>五、穿著制服襯衫（體育服），內衣需紮好不可外露。</p> <p>六、穿冬季西裝外套時，男女生必須繫領帶，內著之制服襯衫不可外露（著冬季制服襯衫，若繫領帶襯衫下擺需紮入褲內）。</p> <p>七、冬季天冷可依需要披掛圍巾，建議圍巾顏色以素色（單一顏色）為主。</p> <p>八、除重要之活動（例如週會、開學典禮、畢業典禮、校慶、休業式、校外參訪、校外受獎或參加競賽、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）、體育課及實驗課程，學生得選擇於校內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（例如校慶紀念服）。</p> <p>九、任何時間進入校門一律穿著整齊制服或學校運動服，上課期間校外課程或請假外出仍應穿整齊校服。</p>	
穿著規定	夏季	<p>一、淺藍色短袖制服、灰色裙子、灰色長褲，球鞋或黑皮鞋。</p> <p>二、體育課著夏季體育服、運動短褲、球鞋。</p>
	冬季	<p>一、淺藍色長袖襯衫、灰色長褲，制式毛衣（視需要穿著）、領帶、深藍色外套（運動外套）、球鞋或黑皮鞋。</p> <p>二、體育課著冬季運動服、制式毛衣（視需要穿著）、球鞋。</p>
	<p>備考欄：</p> <p>一、因天冷添加校服以外衣物，應穿在校服外套之內，以不外露為原則（連帽上衣可將帽子部分置於外套之外）。</p> <p>二、遇嚴寒天候（例：寒流），穿著校服及添加衣物仍不足保暖者，得自行加穿便服外套，若加穿便服外套，則外套內應穿有學校的毛衣或外套擇一。</p> <p>三、重要集會以季節規定服裝為原則。</p>	
鞋襪	<p>一、鞋子穿著以球鞋、黑皮鞋為主。</p> <p>二、不得穿著涼鞋、拖鞋、塑膠洞洞鞋。若受傷或醫囑等無法穿著鞋子之情況，以相關證明至生輔組申請始可穿著涼鞋、拖鞋。</p> <p>三、著襪（襪子長度要求：長不過膝），不得穿絲襪、網襪、高筒襪、象腳襪、泡泡襪或其他怪異型式襪。</p> <p>四、遇豪大雨，穿著涼鞋、拖鞋、塑膠洞洞鞋進校後，應於一樓穿堂換好球鞋（含襪子）</p>	

書包及背包	<p>一、書包、制式背包需按學校規定樣式（校名標示需清晰可辨，顏色不可變換塗改）。</p> <p>二、上學入校門需背帶學校制式之書包或背包(不包含紀念書包)。</p> <p>三、例假日及寒暑假進校可帶學校制式書包、背包以外之個人背包(例如社團申請、補考或重補修)，惟高三暑輔期間要求同上課日。</p>
其他	<p>一、個人服裝儀容，需隨時保持整齊清潔。</p> <p>二、不可裝置鼻環、唇環…等怪異飾品。</p> <p>三、不得刺青。</p> <p>四、假日（含週六之假日）返校進教學區，一律著整齊之制服或學校體育服裝。</p>